

股票代码：601021

股票简称：春秋航空

公告编号：2024-015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对外担保预计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方：1、子公司：春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秋融资租赁”）及其全资子公司（SPV 公司）、上海春秋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秋置业”）及春秋航空飞机工程扬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机工程扬州公司”）等全资子公司；2、采用自费模式培养的飞行学员（非关联人）。
- 担保额度：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累计不超过 10.5 亿美元，为飞行学员提供担保累计不超过 5,000 万元；截止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上述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422,559.18 万元，对飞行学员贷款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88.65 万元，合计担保余额为 422,747.83 万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公司对外担保未发生逾期。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担保对象含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公司，为春秋融资租赁的全资子公司（SPV 公司）、春秋置业、飞机工程扬州公司，担保对象财务状况、资产负债率等未发生显著变化。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日常经营需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金额的议案》，批准公司及其控股

子公司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为春秋融资租赁及其全资子公司（SPV 公司）、春秋置业、飞机工程扬州公司等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不超过 10.5 亿美元（含截至目前已存续的担保余额及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65 亿美元，为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8.85 亿美元，主要为其在引进飞机等重大资产、航空基地以及机库建设项目融资等事项时提供担保；对新设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也在上述预计担保金额范围内调剂使用预计额度；但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子公司所享有的担保额度不可调剂至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子公司；批准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为飞行学员申请培训费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累计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春秋融资租赁	春秋融资租赁全资子公司（SPV公司）	100%	71.53%	12,575.65	-	0.76%	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否	否
春秋航空	春秋融资租赁全资子公司（SPV公司）	75%	72.83%至97.33%	319,752.00	193,010.71	31.00%		否	否
春秋航空	春秋置业	100%	75.97%	12,069.93	47,930.07	3.63%		否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春秋航空	飞机工程扬州公司	100%	81.69%	-	40,000.00	2.42%		否	否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春秋航空	春秋融资租赁全资子公司（SPV公司）	75%	56.06%至58.54%	78,161.60	-	4.73%	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否	否
二、对合营、联营企业的担保预计									
无									

注：上表担保额度按照美元对人民币汇率 7.1 计算。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办理对外担保的相关事宜。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春秋融资租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321631743B

注册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路 530 号 A5 库区集中辅助区三层 318 室

法定代表人：王煜

注册资本：5 亿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11 月 24 日

主要经营范围：主要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的咨询和担保以及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春秋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春秋融资租赁 75% 和 25% 的股权。

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春秋融资租赁部分全资子公司（SPV 公司）所持有的飞机资产已办理抵押登记，春秋融资租赁持有的部分全资子公司（SPV 公司）的股权已办理质押登记。

截至 2023 年末，春秋融资租赁资产总额 1,307,961.40 万元，负债总额 1,106,706.79 万元，净资产 201,254.61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51,975.29 万元，净利润 27,620.77 万元。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春秋融资租赁资产总额 1,425,431.66 万元，负债总额 1,215,985.44 万元，净资产 209,446.22 万元。2024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 13,968.70 万元，净利润 8,191.61 万元。

2、春秋置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5MA1FW3CNXC

注册地：上海市长宁区昭化路 699 号 3 层 08 单元

法定代表人：张武安

注册资本：86,749.56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6 月 27 日

主要经营范围：主要事物业管理、绿化养护及销售装潢材料等业务。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公司持有春秋置业 100% 股权。

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春秋置业所持有的虹桥机场航空基地建设项目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已办理抵押登记。

截至 2023 年末,春秋置业资产总额 115,996.04 万元,负债总额 86,995.77 万元,净资产 29,000.27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212.72 万元。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春秋置业资产总额 120,501.24 万元,负债总额 91,542.85 万元,净资产 28,958.39 万元。2024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 22.90 万元,净利润-41.88 万元。

3、飞机工程扬州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12MA21NTF874

注册地: 扬州市江都区丁沟镇空港一路 9 号

法定代表人: 吴新宇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0 年 6 月 9 日

主要经营范围: 主要从事民用航空器维修、报关业务、民用航空器零部件制造、民用航空维修技术培训等业务。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公司持有飞机工程扬州公司 100% 股权。

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截至 2023 年末,飞机工程扬州公司资产总额 26,297.36 万元,负债总额 20,103.44 万元,净资产 6,193.92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684.72 万元,净利润-2,026.25 万元。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飞机工程扬州公司资产总额 29,656.45 万元,负债总额 24,227.36 万元,净资产 5,429.09 万元。2024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 196.73 万元,净利润-764.84 万元。

上述三家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飞行学员

被担保人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绿翼职业技能培训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绿翼公司”)签订《自费飞行学员培训协议》,是公司采用自费模式培养并申请培训费贷款的飞行学员。被担保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2024 年对外担保主要内容

（一）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预计对春秋融资租赁及其全资子公司（SPV 公司）、春秋置业及飞机工程扬州公司等全资子公司在引进飞机等重大资产、航空基地建设以及机库建设项目融资等事项时提供担保累计不超过 10.5 亿美元（含截至目前已存续的担保余额及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65 亿美元，为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8.85 亿美元。2024 年度内，公司根据日常经营开展的需要，可能设立新的全资子公司，对新设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在上述预计担保总金额范围内调剂使用预计额度，但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子公司所享有的担保额度不可调剂至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子公司。担保项目具体包括：

- 1、为飞机项目融资提供担保，预计不超过 1 亿美元；
- 2、为经营性租赁飞机提供担保，预计不超过 7.5 亿美元；
- 3、为其他租赁业务融资提供担保，预计不超过 0.5 亿美元；
- 4、为虹桥机场航空基地建设项目融资提供担保，预计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
- 5、为建设机库项目融资提供担保，预计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

（二）为飞行学员贷款提供担保

为了更好地实现航空公司与飞行学员之间的利益平衡，降低运营成本，公司自 2020 年开始招收自费飞行学员，并协助飞行学员向金融机构申请飞行学员培训费贷款，同时应金融机构要求由公司为飞行学员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

根据公司与金融机构及飞行学员之间的安排，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绿翼公司与采用自费模式培养的飞行学员签订《自费飞行学员培训协议》，对于需要通过银行贷款筹措培训费的飞行学员，公司向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为飞行学员贷款提供担保，贷款期限不超过 10 年，担保期限不超过贷款到期之日后两年内。根据公司飞行学员培养计划，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主要为对子公司及子公司下属 SPV 公司的担保，目的在于满足其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被担保企业具备正常的债务偿还能力，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公司对被担保方的经营、财务等方面拥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为采用自费模式培养且需要通过银行贷款筹措培训费的飞行学员提供担保，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构成实质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事项，认为上述担保围绕公司主业以及因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公司能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谨慎控制对外担保风险，保障公司的资产安全。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22,559.18 万元，对飞行学员贷款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88.65 万元，合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22,747.8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574,990.99 万元的 26.84%。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